**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人才招聘信息**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是广西区域内规模较大、学科较齐全，南宁市唯一一所以感染、传染及急、慢性相关性疾病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并具备教学、科研功能的国家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全院在职职工有851人。医院主要承担全区传染病特别是结核病、艾滋病和肝病的临床诊疗工作。开设艾滋病科、结核病科、肝病科，还设非传染病临床科室（250张床位），包括内科、综合外科、妇产科、重症医学科、急诊科、综合门诊部、中医科、麻醉与围术期医学科、血液净化科、预防保健科，以及药学部、检验科、医学影像科、手术室、心电诊疗科、病理科、消毒供应室、内窥镜诊疗科、输血科、病案科、营养科等。现因工作需要，我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员在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驻南宁市公安局戒毒（拘留）所门诊部从事医疗服务工作。

招聘基本条件：

（一）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德和职业道德；

（二）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技术能力和教学、科研能力；

（三）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

招聘专业岗位和具体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专业** | **人数** | **学历** | **年龄** | **职称要求** | **其他要求** |
| 临床医生 | 临床医学 | 6 | 大专及以上 | 45岁以下 | 取得医师执业资格证书（职业范围内科、急诊科、全科医生） | 从事内科、急诊科或全科临床工作2年以上。 |
| 超声科医师 | 临床医学 | 3 | 大专及以上 | 40岁以下 | 取得医师执业资格证书优先 | 取得规培证优先 |

受聘人员与医院签订聘用劳动合同，有“五险一金”，全职在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驻南宁市公安局戒毒（拘留）所门诊部从事医疗服务工作,薪酬待遇按医院相关规定发放。

有意者可于2021年1月31日前将将个人简历纸质版寄至单位或发人事科邮箱：

邮箱：

rsk5656083@163.com

地址：广西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二里1号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 邮编：530023

联系人：彭老师 唐老师 联系电话：0771-5656083。